

# 標示範例-商品標示法

商品本體、  
內外包裝或說明書

(3選1來標示)



商品名稱：○○機油

廠商資訊

(依實際個案商品所涉類型進行標示：  
自行製造或委託製造或進行分裝)

原產地：臺灣

主要成分：合成基礎油、添加劑

容量：1公升

製造年月：2023年5月

用途：潤滑以及清潔引擎零件髒物

使用方法：在通風良好處使用

保存方法：存放在陰涼通風處

注意事項：勿讓小孩接觸

有效期間：○年

國產商品  
(國內業者自行製造)

製造商名稱：○○○有限公司  
地址：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  
服務電話：02-○○○○○○

國產商品  
(國內業者委託國內業者製造)

委製商名稱：○○○有限公司  
地址：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  
服務電話：02-○○○○○○

國產商品  
(國內業者進行分裝)

分裝商名稱：○○○有限公司  
地址：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  
服務電話：02-○○○○○○

# 標示範例-服飾標示基準

(3選1來標示)

## 商品本體、內外包裝或說明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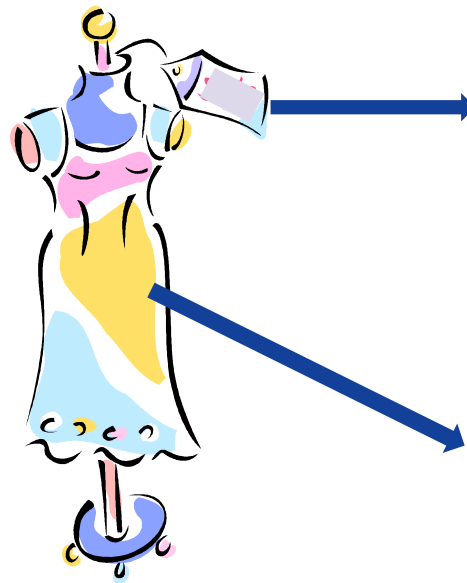
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國內製造之商品，應標示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進口商或分裝商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；及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
- 尺寸或尺碼。

## 商品本體以附縫標籤、烙印、燙印或印刷

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原產地。
- 纖維成分或填充物成分。
- 洗燙處理方法。



### 國產商品

(國內業者委託國內業者製造)

委製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  
地址：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  
服務電話：02-254 ○○○  
尺寸：○○

原產地：臺灣  
纖維成分：100%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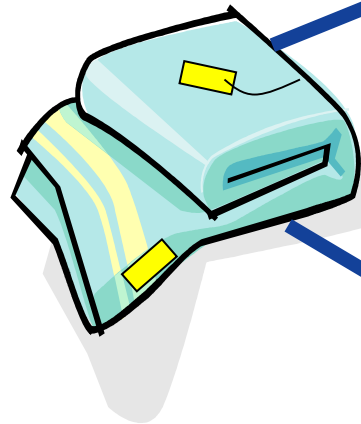
# 標示範例-織品標示基準

(3選1來標示)

## 商品本體、內外包裝或說明書

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國內製造之商品，應標示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進口商或分裝商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；及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
- 尺寸或尺碼。
- 企業經營者已於織品本身、內外包裝或說明書表示係使用於三歲以下嬰幼兒者，如該織品可能影響嬰幼兒之身體安全，應另標明注意事項。



## 進口商品

(國內業者直接引進國外現貨)

製造商：○○○○ Co., Ltd.

進口商：

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  
○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

尺寸：○○

(使用於三歲以下嬰幼兒之織品，可能影響  
嬰幼兒之身體安全，應另標明注意事項)

## 商品本體以附縫標籤、烙印、燙印或印刷

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原產地。
- 纖維成分或填充物成分。
- 洗燙處理方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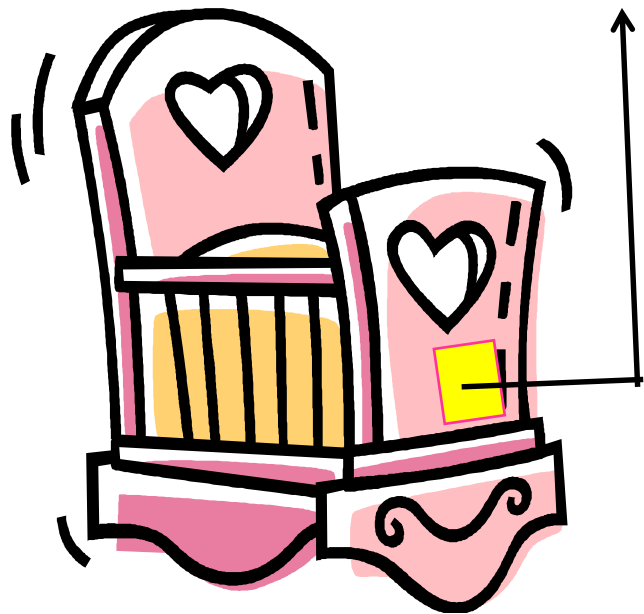
纖維成分：100%棉

原產地：日本



# 標示範例-嬰兒床商品標示基準

應標示於本體明顯之處，且以不易磨損之固定標籤標示，但使用方法得以說明書方式標示。



## 國產商品 (國內業者自行製造)

商品名稱：嬰兒床

型號：○○○

嬰兒床尺度：128cm × 76cm × 108cm

最大容許載重量：25 kg

原產地：台灣

製造年月：112年2月

製造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

適用年齡：0-12個月

主要材料：檜木、五金

使用方法：詳如說明書內容

注意事項：請參照警語事項

緊急處理方法：盡速就醫

警告標示：警告！嬰兒床不得裝設繩子或容易脫落之危險物。

特殊警告標示：警告！應遠離火源。

- 1.文字及數字，應大於2.5mm × 2.5mm
- 2.警告標示所用之字體或符號，其顏色應與底色不同且易於辨識，「警告」二字字體應大於5mm×5mm。

# 標示範例-嬰幼兒學步車商品標示基準

應標示於本體明顯之處，且以不易磨損之固定標籤標示，但使用方法得以說明書方式標示。



## 進口商品

(國內業者直接引進國外現貨)

商品名稱：嬰兒學步車

型號：○○○

製造年月：112年6月

原產地：越南

製造商：○○○ Co., Ltd.

進口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

適用年齡：6-18個月

最大容許載重量：15 公斤

主要材質：PVC塑膠、鐵

使用方法：詳如說明書內容

注意事項：請參照警語事項

緊急處理方法：盡速就醫

警告標示：警告！每次使用不宜超過30分鐘。

特殊警告標示：警告！應防止嬰兒吞食。

1.文字及數字，應大於2.5mm × 2.5mm

2.警告標示所用之字體或符號，其顏色應與底色不同且易於辨識，「警告」二字字體應大於5mm×5mm。

# 標示範例-手推嬰幼兒車商品標示基準

應標示於本體明顯之處，且以不易磨損之固定標籤標示，但使用方法得以說明書方式標示。



## 進口商品

(國內業者委託國外製造，再進口)

商品名稱：手推嬰幼兒車

型號：○○

製造年月：112年2月

原產地：日本

委製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

進口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

適用年齡：6-18個月

最大容許載重量：15 公斤

主要成分：PP塑膠、鐵

使用方法：詳如說明書內容

注意事項：請參照警語事項

緊急處理方法：盡速就醫

警告標示：警告！不得將嬰幼兒單獨留置車上無人看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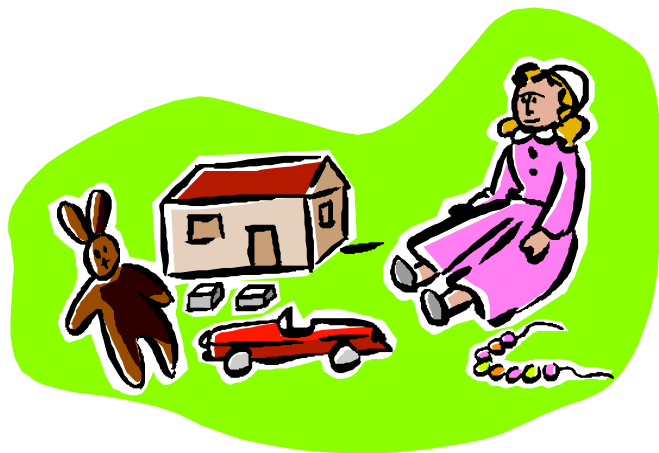
特殊警告標示：警告！嬰幼兒應同時使用腰部及胯部的安全帶。

1.文字及數字，應大於2.5mm × 2.5mm

2.警告標示所用之字體或符號，其顏色應與底色不同且易於辨識，「警告」二字字體應大於5mm × 5mm。

# 標示範例-玩具商品標示基準

應於本體上標示為原則。但無法於本體上標示者，應於包裝或說明書上或以附掛之方式標示之。



## 進口商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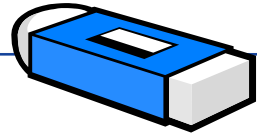
(國內業者委託國外製造，再進口)

商品名稱：○○○娃娃  
委製商：○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 
進口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(縣)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○  
原產地：日本  
主要成分：聚丙稀 (PP)、棉布  
適用年齡：3歲以上  
注意事項：注意小物件之脫落，避免幼兒吞食  
警告標示：警告！為防止可能纏結孩童頸部造成窒息傷害，請在成年人監護下使用。  
特殊警告標示：警告！吞嚥時有害人體。

警告標示所使用之字體，其顏色應與底色不同且易辨識，「警告」二字字體應大於5mm×5mm，內容文字1.5mm×1.5mm以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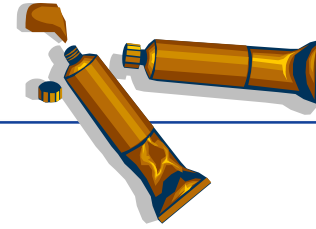
# 標示範例-文具商品標示基準

## <一般性文具商品> 國產商品 (國內業者自行製造)



商品名稱：橡皮擦  
製造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(縣)  
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、  
02-○○○○○○○  
原產地：臺灣

## <特殊性文具商品> 進口商品 (國內業者直接引進國外現貨)



商品名稱：強力膠  
製造商：○○○ Co., Ltd.  
進口商：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  
原產地：美國  
主要成分：環己烷、合成樹脂、松香樹脂、二甲基丁烷  
有效日期：116年10月10日  
主要用途：貼黏用  
使用方法：請將兩面黏合處均勻塗上薄薄一層接著劑，並大塗抹的面積以增強黏接固定效果。  
注意事項：若不慎吞食，請勿催吐，請立即就醫  
警告標示：【警告】易燃  
【警告】對皮膚具有刺激性

應以固定標籤、印刷標示或吊牌(掛牌)標示於本體、最小包裝單位之明顯處或說明書。



# 標示範例-電器及電子商品標示基準

## 硬體

### 本體

#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商品名稱及型號。
- 額定電壓(V)及額定頻率(Hz)。(無則免標)
-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(W)或額定輸入電流(A)。(無則免標)
- 製造年份及製造號碼。
- 原產地。

(3選1來標示)

### 本體、內外包裝或說明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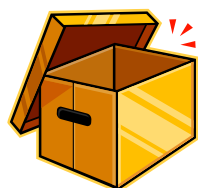
#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國內製造之商品，應標示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進口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、服務電話；及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
- 規格。
- 使用方法。
- 注意事項或警語。



### 國產商品 (國內業者自行製造)

商品名稱：32吋LED液晶平面電視  
商品型號：○○○  
額定電壓：240V  
額定頻率：100Hz  
總額定消耗電功率：270W  
製造年份：2023年  
製造號碼：○○○○○○○  
原產地：臺灣



製造商：○○○有限公司  
地址：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  
服務電話：02-○○○○○○○  
規格：1920 x 1080解析度、16：9寬螢幕、  
1300：1動態對比、500cd/m2亮度...  
注意事項：長期不使用電視時，應將電源插頭拔下  
警語：長期長時間觀看電視恐對健康成影響  
使用方法：電視機擺放地方宜溫度適中，儘量遠離潮濕環境及避免陽光直射

# 標示範例-電器及電子商品標示基準

## 軟體

### 本體

#### 應標示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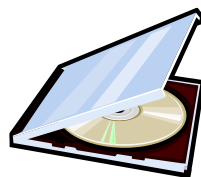
- 軟體名稱、版本及語文表達方式
- 系統需求

(3選1來標示)

### 本體、內外包裝或說明書

#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國內發行、設計或出版之商品，應標示發行、設計或出版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進口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、服務電話；及國外發行、設計或出版商之外文名稱。
- 原產地。
- 軟體功能、用途或內容。
- 螢幕解析度需求。
- 注意事項或警語。(無則免標)



### 國產商品

(國內業者自行發行)

- ◆ 軟體名稱：○○○○○
- ◆ ○○中文版
- ◆ 系統需求：適用於
  - ◎586(含)以上多媒體電腦
  - ◎ 32MB以上記憶體
  - ◎ 210MB以上硬碟空間
  - ◎八倍速以上光碟機

- ◆ 功能：本軟體可提供線上資訊、英漢/漢英雙語辭典、電子書、線上整合服務
- ◆ 螢幕解析度需求：1920x1080
- ◆ 原產地：臺灣
- ◆ 注意事項：為保護智慧財產權請勿隨意複製、散佈本商品序號於私人網頁、部落格、論壇。
- ◆ 發行商：  
○○股份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路○○號  
02-○○○○○○○

# 標示範例-電器及電子商品標示基準

## 零組件及耗材

### 本體

#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額定電壓(V)。(無則免標)



### 進口商品 (國內業者委託國外製造，再進口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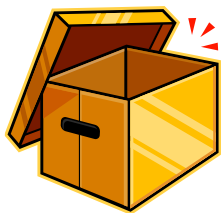
額定電壓：110V

(3選1來標示)

### 本體、內外包裝或說明書

#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商品名稱及型號。
- 國內製造之商品，應標示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進口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、服務電話；及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
- 原產地。
- 規格。
- 注意事項或警語。(無則免標)



商品名稱：球形燈泡  
商品型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  
委製商/進口商：  
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(縣)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  
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  
規格：E27 鎖牙式LED燈泡  
原產地：日本  
注意事項：安裝燈泡時，請確實將燈泡旋入燈座內

# 標示範例-鞋類商品標示基準

## 本體

- 採烙印、燙印、印刷或附縫標籤方式，以中文或外文，標示原產地



## 國產商品

(國內業者委託國內業者製造)

臺灣製造  
或Made in Taiwan

## 本體上、附縫標籤、貼標、附卡或外包裝上

#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(一) 商品名稱。
- (二) 國內製造之商品，應標示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進口商或分裝商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；及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
- (三) 原產地。
- (四) 鞋面、大底主要材料。
- (五) 尺寸或尺碼。
- (六) 含有聚胺酯(PU)大底易水解材質之鞋類，應標示製造年月、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。



商品名稱：○○鞋

委製商：○○○股份有限公司、○○(縣)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

原產地：臺灣

鞋面：皮革

鞋底：橡膠、聚胺酯(PU)

尺碼：8.5

注意事項：鞋子大底為易水解材質，請存放於乾燥環境

使用方法：請經常穿著

製造年月：2023年2月

# 標示範例-低動能遊戲用槍商品標示基準

## 國產商品 (國內業者自行製造)

### 本體

- ◆商品名稱(型號)：○○○ ○
- ◆彈頭直徑：6 毫米
- ◆槍口動能：1.2 焦耳
- ◆適用年齡：16歲以上

### 本體、內外包裝 或說明書

(3選1來標示)

- ◆射程範圍：○ 公尺
- ◆原產地：台灣
- ◆製造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：  
○○股份有限公司、○○(縣)市○○ 區○○路○○號、02-12345678
- ◆使用方法或注意事項：不得任意扣引板機
- ◆警告標示：
  1. 適用16歲以上。
  2. 濫用可能造成嚴重傷害，使用時應確保本身及射程範圍內所有人員均已確實穿戴護目鏡。
  3. 使用本商品不得改造或變造，並不得使用金屬彈頭。
  4. 使用前應詳閱相關說明書。

備註：警告標示應易於辨識，其字體顏色應與底色不同；  
「警告」二字之字體長寬各應大於或等於五毫米。

# 標示範例-陶瓷面磚商品標示基準

應於內外包裝、附掛或貼標等其他顯著方式標示。

## 應標示事項：

- (一)商品名稱。
- (二)國內製造之商品，應標示 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 之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  
進口之商品，應標示 進口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、服務電話；及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
- (三)原產地。
- (四)主要成分或材料。
- (五)數量、尺度(單位：公分或毫米)。
- (六)製造年月或年週。



## 進口商品

(國內業者委託國外製造再進口，且委製商跟進口商為同一家業者)



商品名稱：○○磁磚  
委製商/進口商：  
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  
○○號、02-○○○○○○○  
原產地：義大利  
主要成分：石英、黏土  
數量：16片  
尺度：298.5×298.5×30(毫米)  
製造年月：112年5月

## 本體標示

- 採成型、燒結方式，以中文或外文標示於本體標示原產地，但擠出面磚或面積小於50平方公分之馬賽克面磚，不在此限。
- 面積16,200百平方公分以上之陶瓷面磚，或背面以玻璃纖維網為基材之陶瓷面磚，得以雷射打印、噴墨印、蓋印或網印等不易塗改之方式為之。
- 已採成型、燒結方式，以中文或外文標示原產地之陶瓷面磚，如切割成多片，並整組販售者，應至少有一片顯示已依第二款標示，始得免每片標示原產地。